

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「資訊安全管理系統」 監督與量測管理程序書

機密等級：一般

編號：IS-MHCHCM-02-015

版本編號：1.1

制訂日期：112.10.30

使用本文件前，如對版本有疑問，請與修訂者確認最新版次。

監督與量測管理程序書

文件編號	IS-MHCHCM-02-015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次	1.1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	----	-----

本文件歷次變更紀錄：

版次	修訂日	修訂者	說 明	核准者
1.0	110.12.30	資訊安全執行小組	初版發行	執行秘書
1.1	112.10.30	資訊安全執行小組	修訂頁首、頁尾	執行秘書

本程序書由資訊安全執行小組負責維護。

監督與量測管理程序書

文件編號	IS-MHCHCM-02-015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次	1.1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	----	-----

目錄：

1	目的	3
2	適用範圍	3
3	權責	3
4	名詞定義	3
5	作業說明	4
6	相關文件	5

監督與量測管理程序書					
文件編號	IS-MHCHCM-02-015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次	1.1

1 目的

1.1 針對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（以下簡稱本校）評估資訊安全績效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有效性，以確保資訊安全目標的符合性與適切性。

2 適用範圍

2.1 本校資訊安全管理制度（ISMS）各項作業流程與控制措施。

3 權責

3.1 資訊安全委員會：負責審查監督與量測結果，並針對監督與量測作業的有效性進行審查。

3.2 資訊安全執行小組：

3.2.1 擬定監督與量測指標。

3.2.2 進行監督與量測作業。

3.2.3 蒐集監督與量測結果，並進行分析。

3.2.4 針對整體監督與量測作業有效性進行評估。

4 名詞定義

4.1 無。

監督與量測管理程序書					
文件編號	IS-MHCHCM-02-015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次	1.1

5 作業說明

5.1 監督及量測事項

5.1.1 為確保本校資訊安全目標之達成，資訊安全執行小組必須依據資訊安全目標，擬定年度量測指標，並填寫於「ISMS 有效性量測表」。

5.1.2 為確保本校所施作控制措施之有效性，應針對各控制領域，擬定量測項目與指標，並填寫於「ISMS 有效性量測表」。

5.2 監督及量測規範

5.2.1 設定量測項目與指標時，應考量下列事項：

5.2.1.1 不應將管理規範要求事項作為量測事項。

5.2.1.2 量測指標之擬定應以量化指標為主。

5.2.1.3 量測項目與指標之擬定，應每年定期檢討，參酌量測結果，針對量測項目與指標進行調整，以確保適切性。

5.2.2 應針對各項量測項目之特性，設計監督與量測時機，以及量測人員。

5.3 分析與評估規範

5.3.1 量測人員應依據各項量測項目之量測時機，進行監督與量測作業，並將監督與量測結果填寫於相關表單。

5.3.2 量測人員應分析監督與量測結果，確保其符合性，若監督與量

監督與量測管理程序書					
文件編號	IS-MHCHCM-02-015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次	1.1

測結果違反指標規範，則應執行下列事項：

5.3.2.1 依據本校「矯正及持續改善管理程序書」規範，填寫「矯正處理單」進行矯正作業。

5.3.2.2 量測人員應於年度管審會議，針對監督與量測方法之適切性與有效性進行分析與報告。

5.3.2.3 資訊安全委員會應針對量測人員所提報之分析報告，評估整體監督與量測程序之有效性。

6 相關文件

6.1 ISMS 有效性量測表。

6.2 矯正處理單。